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银行”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宁波银行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类股东关联方

2020 年，宁波银行对企业类股东关联方授信敞口、债券投资敞口及债券承销额度控制要求为：所有企业类股东关联方（含一致行动人）授信敞口、债券投资敞口合计不超过 140 亿元。其中，单个股东关联方授信敞口、债券投资敞口合计不超过 35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单个股东关联集团（含一致行动人）授信敞口、债券投资敞口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授信额度	2019 年 10 月 31 日扣除保证金实际授信业务余额	2019 年 10 月 31 日债券承销余额	2019 年 10 月 31 日债券投资余额
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体（含一致行动人）	单个关联方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2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30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15 亿元； 单个关联集团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3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50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20 亿元。	7.39	4	-
2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单个关联方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2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30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15 亿元； 单个关联集团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3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50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20 亿元。	7.60	-	-

序号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授信额度	2019 年 10 月 31 日扣除保证金实际授信业务余额	2019 年 10 月 31 日债券承销余额	2019 年 10 月 31 日债券投资余额
3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单个关联方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2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30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15 亿元； 单个关联集团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30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50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20 亿元。	9.25	-	-
4	宁波市金鑫金银饰品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单个关联方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3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3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1 亿元； 单个关联集团一般授信敞口最高 5 亿元，债券承销额度最高 5 亿元，债券投资敞口最高 3 亿元。	-	-	-
合计			24.24	4	-

注：债券投资余额包含债券投资、信用风险缓释凭证（CDS、CRMW 等）。

（二）商业银行类股东关联方

根据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八条的有关规定，商业银行的关联法人不包括商业银行；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关联方认定的有关条款规定，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均属于关联方认定范畴。

2020 年，宁波银行对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银行”）及关联体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基本情况预计如下：单个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 55 亿元，关联集团最高授信额度 150 亿元。同时，宁波银行根据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对与华侨银行及关联体之间的现券交易、回购交易、全球回购主协议项下的境外债券回购交易、分销业务、债券借贷等非授信类业务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

此外，宁波银行也根据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对 2020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

（三）关联自然人

2020 年，宁波银行对关联自然人最高授信敞口合计不超过 5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法人关联方

1、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成立于 1992 年 11 月 12 日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地为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 187 号发展大厦 B 楼 16-22 层，注册资金 50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本公司房屋租赁；建筑装潢材料、机电设备的批发、零售。

2、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6 月 25 日，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县大道西段 2 号，注册资本 50.14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服装制造；技术咨询；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仓储运输；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建筑材料、机电、家电、电子器材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

3、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 13 日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西门望春工业区龙嘘路 125 号 5-6 层，注册资本为 0.56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实业项目投资；文教体育用品批发、零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中介；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建筑施工；园林绿化；仓储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商品信息咨询、计算机设备维护、应用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贵金属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4、宁波市金鑫金银饰品有限公司

宁波市金鑫金银饰品有限公司是成立于 1981 年 12 月 30 日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地为宁波市江北区车站路 15 号，注册资本为 2,315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金银饰品、纪念币的批发、零售；金银饰品的加工（另设分支机构经营）；金银制品、日用品、五金产品、家用电器、一般劳保用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成立于 1932 年 10 月 31 日，注册地址为 63 Chulia Street #10-00 OCBC Centre East, Singapore 049514，注册资本 151 亿元新币。新加坡华侨银行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金融和财富管理服务，包

括个人业务、公司业务、投资业务、私人银行业务、交易银行业务、资金业务、保险、资产管理和股票经纪业务等。

（二）关联自然人

1、公司的董事、监事、总行和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公司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以下简称“内部人”）；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不含）股份的自然人（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与该自然人股东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合并计算）；

3、上述 1 和 2 所述人士的近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成年子女配偶的父母、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

4、公司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本项所指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银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

6、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三、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

宁波银行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审议程序

宁波银行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宁波银行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均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通过列席公司重要会议、进行现场检查、查阅过往关联交易资料等方式，中信建投证券对宁波银行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其审议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宁波银行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属于日常

持续性的关联交易，也属于公司主营的商业银行业务范畴之内，符合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宁波银行已承诺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会对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宁波银行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公司董事会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尚待股东大会审议。宁波银行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办法》等规章制度的各项要求。保荐机构对宁波银行上述 2020 年度拟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瑛英
郭瑛英

闫明庆
闫明庆

